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中期報告 2015

業績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3	429,430	196,991
其他收益／(開支)	3	4,453	(843)
佣金費用		(96,881)	(37,545)
僱員薪酬和福利費用		(109,416)	(67,258)
折舊費用		(2,627)	(3,258)
金融服務營運之利息費用		(11,656)	(6,538)
其他費用淨額		(73,938)	(49,484)
除稅前溢利		139,365	32,065
所得稅費用	4	(14,949)	(2,840)
溢利		124,416	29,225
應佔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124,416	29,229
非控股權益		-	(4)
		124,416	29,225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5	15.70港仙	(經重列) 4.12港仙

期內建議股息(如有)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溢利	124,416	29,22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	-	(2,306)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	(167)	-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67)	(2,306)
全面收益總額	124,249	26,919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124,249	26,923
非控股權益	-	(4)
	124,249	26,9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57	13,259
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54,948	43,983
可供出售投資	7	2,470	7,610
遞延稅項資產		169	236
非流動資產總額		74,156	69,300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7	154,099	199,879
應收帳款	8	1,397,555	1,140,380
貸款及墊款	9	3,378,300	1,717,6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932	24,442
可退回稅項		148	148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10	3,684,173	2,664,9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500,995	272,413
流動資產總額		9,142,202	6,019,83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1	4,836,263	3,653,1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4,291	105,370
計息銀行貸款	12	2,064,920	1,009,097
應繳稅項		19,362	4,793
流動負債總額		7,194,836	4,772,368
流動資產淨值		1,947,366	1,247,4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21,522	1,316,7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7	270
資產淨值		2,021,275	1,316,496
權益			
股本		1,200,457	580,120
其他儲備		818,187	733,745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18,644	1,313,865
非控股權益		2,631	2,631
權益總額		2,021,275	1,316,49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b)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普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撥派/ 宣派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出售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65,380	314,740	15	2,481	138	639,491	21,230	1,243,475	2,638	1,246,113	
期間溢利	-	-	-	-	-	29,229	-	29,229	(4)	29,22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2,306)	-	-	-	(2,306)	-	(2,306)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306)	-	29,229	-	26,923	(4)	26,919	
已派發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過渡至無面值制度	-	-	-	-	-	-	(21,230)	(21,230)	-	(21,230)	
314,740	(314,740)	-	-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80,120	-	15	175	138	668,720	-	1,249,168	2,634	1,251,802	

附註：

(a) 根據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生效的《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關乎法定股本之概念不再存在。

(b)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35條，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本公司股份不再具有面值。該過渡期對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成員相對權利概無影響。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普通股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宣派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80,120	15	167	138	693,618	39,807	1,313,865	2,631	1,316,496
期間溢利	-	-	-	-	124,416	-	124,416	-	124,416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處置可供出售投資	-	-	(167)	-	-	-	(167)	-	(167)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167)	-	124,416	-	124,249	-	124,249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因供股而發行的股份	-	-	-	-	-	(39,807)	(39,807)	-	(39,807)
	620,337	-	-	-	-	-	620,337	-	620,33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0,457	15	-	138	818,034	-	2,018,644	2,631	2,021,27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39,365	32,065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處置時自權益轉撥)	3	(167)	-
折舊		2,627	3,258
		141,825	35,323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0,965)	9,733
可供出售投資減少		5,140	-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減少		45,780	36,163
應收帳款增加		(257,175)	(53,981)
貸款及墊款增加		(1,660,666)	(402,7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490)	(531)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增加)/減少		(1,019,235)	236,28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83,155	(84,8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48,653	1,933
		(1,425,978)	(222,662)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		-	3,367
已退還香港利得稅		(336)	(21)
已付海外稅項		(336)	(21)
		(1,426,314)	(219,3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725)	(7,556)
		(1,725)	(7,55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	1,056,041	323,843
因供股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620,337	-
已付股息	(19,539)	(21,23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656,839	302,613
現金及銀行結存增加淨額	228,800	75,741
期初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272,195	208,381
期末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500,995	284,122
現金及銀行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00,995	294,616
購入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6,225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500,995	300,841
銀行透支	-	(16,719)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銀行結存	500,995	284,122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11,736	11,579
已收股息	476	4,29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於下文附註(a)詳述。

(a)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惟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此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已採納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份「帳目及審核」。採納該等香港公司條例對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的例外情況 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帳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¹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披露計劃 ²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²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於獨立財務報表內之權益法 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就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而言，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其年度財務報表生效，因此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有關影響的進一步資料有待較接近該準則的實施日期時可獲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來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之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有關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帳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入確認之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在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2.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經紀 業務 千港元	投資銀行 業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業務 千港元	融資及貸款 業務 千港元	投資 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及 其他收益／(開支)	256,196	57,538	6,148	90,855	18,693	4,453	433,883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開支)	58,381	15,454	836	43,415	16,826	4,453	139,36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及 其他收益／(開支)	112,373	11,884	5,630	60,670	6,434	(843)	196,148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開支)	8,778	606	332	17,849	5,263	(843)	32,065

若干的比較數字已作出重列以符合本中期的呈列方式。

3. 收入及其他收益／（開支）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開支）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經紀業務：		
代理買賣的證券佣金收入		
— 港股	195,466	84,162
— 非港股	27,688	11,147
代理買賣的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	21,136	12,851
手續費收入	2,545	2,163
證券研究費收入及其他	9,361	2,050
	256,196	112,373
投資銀行業務：		
首次公开发售、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收入	43,939	3,717
財務顧問、合規顧問、保薦費收入及其他	13,599	8,167
	57,538	11,884
資產管理業務：		
管理費及投資顧問費收入	6,148	5,486
表現費收入	—	144
	6,148	5,630
融資及貸款業務：		
現金客戶及孖展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74,524	47,024
首次公开发售貸款利息收入	4,595	2,067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1,736	11,579
	90,855	60,670

3. 收入及其他收益／（開支）（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續）		
投資業務：		
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上市投資	822	66
— 非上市投資	15,500	2,074
股息和利息收入		
— 上市投資	53	265
— 非上市投資	2,318	4,029
	18,693	6,434
	429,430	196,991
其他收益／（開支）：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167	—
匯兌收益／（開支）淨額	4,286	(843)
	4,453	(843)

4. 所得稅

已就期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四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源自香港以外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當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香港	14,800	2,670
本期－其他地區	104	165
遞延	45	5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14,949	2,840

5.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上述期間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796,138,689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千港元)	124,416	29,229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附註(a))	792,313	709,584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15.70	4.12

附註：

- (a)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供股方式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按2.342港元（較現有股份於供股日期當日的公平價值有所折讓）的價格認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發行265,379,563股新股籌措約6.22億港元。

供股引致的紅利部分的影響已計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過往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作出調整，以就本期間供股提供可供比較基準。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無(二零一四年:無)	-	-

7. 投資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之股本投資	-	5,140
非上市會所債券	2,470	2,470
	2,470	7,61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	11,637
非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37,152	-
非上市投資基金	54,778	130,193
非上市債務投資	62,169	58,049
	154,099	199,879
總計	156,569	207,489

7. 投資(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使用以下等級架構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第一層：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第二層：並非於活躍市場(例如場外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不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如金融工具估值所用的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參數，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倘有一個或多個重大參數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準，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第三層：公平價值計量乃計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得出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會所債券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非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 37,152 37,152

非上市投資基金

- 54,778 54,778

非上市債務投資

- 62,169 62,169

- 156,569 156,569

7. 投資 (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續)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非上市之股本投資	-	5,140	5,140
非上市會所債券	-	2,470	2,470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11,637	-	11,637
非上市投資基金	-	130,193	130,193
非上市債務投資	-	58,049	58,049
	<u>11,637</u>	<u>195,852</u>	<u>207,489</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並無於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進行任何調撥，亦無轉撥至或轉撥自第三層作公平價值計量。

8. 應收帳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減值撥備前之應收帳款	1,397,555	1,140,380
減：減值撥備	-	-
應收帳款	1,397,555	1,140,380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

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減值撥備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337,137	1,111,263
一至兩個月	41,136	12,002
兩至三個月	9,652	3,116
超過三個月	9,630	13,999
	1,397,555	1,140,380

9. 貸款及墊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減值撥備前之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 有抵押	3,378,300	1,717,634
減：減值撥備	-	-
貸款及墊款	3,378,300	1,717,634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貸款及墊款乃按要求償還。

10.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本集團於認可金融機構開設多個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之款項，其到期日均少於一年。

11. 應付帳款

根據交易日計算之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836,263	3,653,108

12. 計息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到期日均少於三個月。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851	989

(b)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9,467	24,277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34,243	38,840
第五年後	-	-
	53,710	63,117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佣金開支	(i)	2,704	871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 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	(ii)	7,000	4,000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 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	(iii)	4,300	1,239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 而由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顧問費	(iv)	8,171	-
就企業融資業務提供支持服務 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	(v)	-	203

附註：

- (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佣金開支乃按客戶在深圳及上海B股交易金額基於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釐定之百分比計算。
- (ii) 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究費用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之定額收費。
- (iii)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定額收費。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iv) 就經紀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由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顧問費乃根據已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定額收費。
- (v) 就企業融資業務提供支持服務而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顧問費乃根據本集團與該關連公司簽訂之協議中參照實際產生成本釐定定額收費。
- (v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結存中包括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28,6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7,000**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v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存中包括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顧問費**4,2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1個月內清償。
- (vi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37,90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25,000**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 (ix)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6,76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52,000**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14.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a) 本集團於此期間內曾進行下列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續)

附註：(續)

- (x)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應付研究費用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1個月內清償。
- (x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顧問費4,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1個月內清償。
- (x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之借款本金及利息計提110,0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款項為無抵押、按2%年利率計息及於1年內清償。

(b) 關鍵管理層成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514	12,885
離職後福利	775	702
	15,289	13,587

15. 帳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世界經濟總體延續著溫和復蘇的格局。隨著供求關係的改善，去年最大的黑天鵝原油價格從最低點企穩並逐步走高，這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全球的通縮風險。美國經濟在一季度短暫的季節性放緩之後，國內需求在房地產市場和企業投資的帶動下穩步增長，同時就業市場也繼續顯著改善。投資者因此堅定了美國聯儲局加息的預期，時間點可能是今年九月或晚些時候。和美國相比，歐洲經濟略顯疲態。核心國家如德國和法國，在經濟強勁增長了幾個季度之後，都出現了不同程度的放緩。與此同時，隨著邊緣國家希臘的新一屆政府上台，債務危機的陰影又再次籠罩在歐洲上空。雖然債務雙方都希望達成協議，並主張希臘繼續留在歐元區，但是曠日持久的談判進程卻並不令人樂觀。隨著希臘集中還款的日期越來越近，我們不排除希臘違約並退出歐元區的可能性，這可能會成為下半年最大的黑天鵝事件。與此同時，日本的經濟復蘇顯得波瀾不驚。新任政府在完成了稅改之後，將繼續推進其他經濟結構改革，市場對此拭目以待。新興市場經濟都有不同程度的改善。印度繼續推進經濟結構改革，企業盈利和政府稅收持續增長。隨著油價及大宗商品價格的企穩，俄羅斯、巴西、南非等資源出口國也走出了低谷，本國貨幣升值，債務評級也隨之獲益。

中國內地經濟在經歷了去年第四季度短暫的反彈之後，雖然上半年央行連續降息降準，但是房地產銷售及銀行中長期貸款持續下滑，相比疲軟的經濟增速，中國內地的經濟結構改革開展得如火如荼。金融改革、國企改革、土地改革、資源要素價格改革都穩步推進。其中尤以金融改革最令人稱道，在去年正式實施滬港通之後，中港兩地基金互認已於七月一日正式開始實施，QDII2及深港通也有望在不久之後推出，這都給中國內地的股市注入了活力。恆指年初在23,500點至25,000點區間窄幅波動，三月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鼓勵內地保險公司投資香港創業板，受此影響，恆指開始了一波為期一個月的快速上漲，至四月二十七日升至28,588點，漲幅約17%。之後，隨著希臘債務危機和A股的一波中級調整，投資者獲利回吐，恆指震盪下行，六月底收於26,250點。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香港聯交所港股日均成交金額為1,249億港元，比二零一四年同期日均成交金額629億港元增長了99%。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業務有強勁增長，營業額4.29億港元（二零一四年：1.97億港元），同比增長118%。未經審核稅前溢利增加334%至1.39億港元（二零一四年：0.32億港元）。經紀業務、融資及貸款業務及投資銀行業務收入增長較大。經紀業務方面，隨著大市成交額顯著上升及我司跑贏大市，在市佔率上同比有所突破，經紀業務收入同比增長約1.44億港元，升幅128%。融資及貸款業務方面，目前孖展平均餘額接近24億港元，實現收入9,086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019萬港元，升幅50%。至於投資

銀行業務方面，今年上半年主承銷、配售和財務顧問項目數各為1家、7家和13家，其中主承銷項目為成功完成NIRAKU GC HOLDINGS, INC. (1245)主板上市。今年上半年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5,754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565萬港元，升幅384%。資產管理業務在今年上半年實現收入615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52萬港元，升幅9%。投資業務在今年上半年實現收入1,869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26萬港元，升幅191%。

本集團的經紀業務的重點是香港的股票及期貨市場及中國內地的B股市場。二零一五年兩地市況上昇明顯，港股市場日均成交金額從629億港元上升至1,249億港元，本集團把握新經濟概念股票活躍、滬港通政策推出等市場機遇，積極引導客戶參與港股交易，取得良好的效果。在做大港股交易的同時，本集團把握港股行情啟動的有利時機，積極開拓內地市場，增加港股開戶數量，今年1至6月新增港股開戶數3,930戶，較去年同期上升270%。今年1至6月，本集團與總公司國際業務總部密切配合，大力開發跨境產品，以QDII為通道投資海外市場，滿足國內客戶投資海外的需求。截至6月底，共有國內機構和個人客戶使用QDII通道，投資香港、美國等海外市場，資金規模達到1.89億美元。

本集團上半年全面評估發債、銀團貸款和商業信貸等多種資金來源和槓杆運用，以支持業務發展，並充分利用上半年香港市場新股密集發行和市場個股活躍的時機，在把握風控的基礎上，適時擴大信貸規模。上半年孖展平均餘額接近24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實現收入9,086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0%。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申萬宏源融資」）的業務主要包括保薦人、財務顧問和證券承銷。申萬宏源融資出任NIRAKU GC HOLDINGS, INC. (1245)的保薦人兼獨家牽頭經辦人，該公司之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申萬宏源融資曾擔任數宗新股發行的承銷商，並積極參與了股份配售工作及多項財務顧問項目。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申萬宏源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申萬宏源投資管理」）管理的「申萬人民幣投資基金」（RQFII基金）業績繼續表現良好，資產管理總規模在六月底接近47億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615萬港元。

本集團的證券研究團隊向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提供專業的支援。本集團之母公司為中國內地最具領導地位證券公司之一，在其支援下，本集團已成為研究中國內地證券之專家，並發表關於中國內地證券的定期報告，同時涵蓋宏觀經濟、市場策略及分析，以及在香港、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重點中國內地企業。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亦編撰詳細的公司分析供客戶參考，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共發表研究報告近

千篇，並新成立研究產品小組，以求提高報告質素，進一步滿足客戶需求。在滬港通正式開啟之前，研究產品小組將為客戶提供相關研究產品，做好相關準備。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共有**25**名分析員親自或邀請香港上市公司，與本集團的香港、亞洲客戶見面並舉行國際路演。

展望

市場普遍預期，美國經濟將延續復蘇，美國聯儲局將在二零一五年九月或稍後開始加息。同時，日本和歐洲的量化寬鬆政策還將持續。希臘債務危機的最終結果，對於全球經濟增長與通脹走勢的影響將有待觀察。我們認為，目前中國內地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傳統行業在主動去產能，而新興行業還未形成有效的增長點。因此，下半年中國政府將持續推進穩增長的總體思維，貨幣政策與財政政策對於經濟的支持力度將加大，並積極防範系統性風險。預計年內仍會有多次降息和降準，鐵路及基礎設施建設會加大力度，以努力達到年初制定的經濟增長目標。同時，金融市場改革、國企改革、資源要素價格改革、環境治理將繼續釋放改革紅利，推動經濟繼續轉型。在目前的估值水準下，港股依然是全球最具吸引力的主要市場。如果深港通能順利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推出，我們預計大盤藍籌和中小盤成長股都會有不錯的投資機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完成二供一供股集資並發行**265,379,563**股新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有關公告及上市文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796,138,689**股，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則約為**20.2**億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501.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4**百萬港元）及短期有價證券**154.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1,061.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6.9**百萬港元），其中**677.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8**百萬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為**20.6**億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億港元），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期末銀行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27%**（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及**10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給予客戶之墊款為孖展貸款及首次公開發售貸款，其作出減值撥備前的金額約為**33.8**億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億港元），其中**9%**（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乃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因進行境外股票市場交易而承擔匯率波動風險。該等交易乃代表本集團客戶進行，僅佔本集團收益一小部分。該等境外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帳，而由於美元與港元之間訂有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毋需進行對沖。匯兌收益及／或開支均計入收益表。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展望」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培訓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全職僱員總數為**249**人（二零一四年：**239**人）。期內員工成本合共約**109.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67.3**百萬港元）。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專業培訓。為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有關規定，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為所有持牌僱員舉辦了共**7**場（二零一四年：**6**場）持續專業培訓講座。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假設或視為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之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獲通知），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長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 (B.V.I.) Limited (「SWHYHBVI」)	直接實益擁有	402,502,312 ⁽¹⁾	50.56
Venture-Some Investments Limited (「VSI」)	透過受控法團	402,502,312 ⁽¹⁾	50.56
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直接實益擁有	402,502,312 ⁽¹⁾ 3,306,257 ⁽²⁾	50.56 0.42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405,808,569 ⁽¹⁾⁽²⁾	50.98

附註：

- (1) SWHYHBVI由VSI直接持有60.82%權益，而VSI由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VSI、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於SWHYHBVI持有之同一批402,502,3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亦直接持有3,306,257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亦被視為於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同一批3,306,25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而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偏離守則條文A.6.7外（該等偏離行為的解釋如下），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事務在身，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董事回覆本公司之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更改公司名稱

期內，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簽發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後，本公司之名稱由「Shenyin Wanguo (H.K.) Limited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已更改為「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本公司的英文股份簡稱由「SHENYIN WANGUO」已更改為「SHENWANHONGYUAN」，而本公司的中文股份簡稱已由「申銀萬國」更改為「申萬宏源」。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董事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八位董事，其中儲曉明先生、陸文清先生、郭純先生及李萬全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卓福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儲曉明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